

江西省科学技术协会文件

赣科协字〔2026〕6号

关于申报 2026 年度“赣海汇智”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和省委十五届九次全会精神，进一步推动海外人才在赣创新创业，扩大区域科技交流合作，增进我省对国际科技界开放、信任、合作，经研究决定，开展 2026 年度“赣海汇智”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内容

在赣开展的国际科技交流及项目对接合作，并且到相关地市的园区企业与基层社区等开展科技服务及人才对接活动；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或粤港澳大湾区的区域科技交流合作等活动。

要围绕服务我省“1269”行动计划和省科技重大专项“2030 先锋工程”，聚焦电子信息、有色金属、装备制造、新能源、石化化工、建材、钢铁、航空、食品、纺织服装、医药、现代家具等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和六大未来产业重点发展领域，开展国

际科技交流合作、科技服务、人才对接等。鼓励和支持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交流，承办国际科技组织和省科协赴国（境）外开展科技合作任务的回访等活动，“远航工程”入选人员与海外科技人才交流。积极对接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和粤港澳大湾区发展，鼓励和支持举办有影响力的区域科技交流合作活动。

二、申报对象

建站满三年周期的江西“海智计划”工作站（即 2015 年之前、2018 年、2024 年获评成立的工作站）；各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各市县科协、赣江新区创新发展局；各院校科协、三甲医院科协；我省“中国科协海智工作基地”；各高新技术园区；其他企业运作型涉外工业园区、科技孵化器、人才基地、互联网平台等。

三、项目设置

1. 经费额度：

（1）常规的国际科技交流与合作企业基层对接服务项目支持经费为 4 万元，8 个左右；

（2）常规的跨区域科技交流与合作企业基层对接服务项目支持经费为 3 万元，6 个左右；

（3）具有特别影响力、联络知名国际科技机构及专家的项目支持经费为 20 万元。

2. 项目周期：2026 年 11 月 10 日前完成。

3. 预期成果：

（1）开展国际科技交流活动或区域科技交流合作活动不少于 3 场次，其中举办 1 场江西相关省情和科技发展情况宣介。

（2）促成海外专家或相关机构与有关地方（园区）、单位

及基层社区等的合作事项与协议不少于 1 项，取得对接引进人才、项目等实际成效。

(3) 针对园区、企业、单位及基层社区等提交有针对性的咨询报告或正式专家建议（建言献策）不少于 1 篇。

(4) 形成“赣海汇智”项目总结 1 份，发布主流媒体报道、江西科协官网等公开报道不少于 2 篇。

(5) 建立海外专家或相关机构服务高校、园区、基层社区等社会科技需求的管理办法等长效机制不少于 1 项。其中包括推动高校、园区、单位等与海外科技机构、国际科技组织建立合作关系。

四、有关要求

1. 本项目申报与入选情况作为所在设区市参评江西“海智计划”工作站的重要参考，请各设区市予以高度重视。

2. 申报内容请严格按照《江西省科协重点活动项目立项申报书》（附件 1）有关要求填写，不符合的不提交评审。每个申报单位限申报 1 个项目。企业或单位内部的交流合作不得申请本项目。

3. 所有项目均需通过“江西省科协创新服务平台-项目申报系统”（<https://sbsp.jkxkcx.org.cn>）进行网上申报，无需提交纸质材料。申报流程见《江西省科协省级重点项目申报操作指南》（附件 2）。

4. 申报时间：网上申报时间为 2026 年 2 月 12 日至 3 月 25 日。请各申报单位按期提交项目申报书，如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无法补报。

5. 省科协将组织专家对所申报的材料进行评审，确定评审结果。经公示无异议后，通知入选单位。

6. 项目开展须使用统一的 LOGO 标识。

7. 经批准的项目严格按照《省科协国际部关于“赣海汇智”项目的实施细则（试行）》（附件3）执行，有关材料请发国际部邮箱。省科协将不定期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督查，监督项目经费合理使用和实际取得的成效。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省科协国际部 刘海平

电话（传真）：0791-86261089 邮箱：jxkxgjb@163.com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北京西路69号（原省政府大楼）
省科协603室（邮编：330046）

江西省海归科创联盟可协助提供海外专家联络、活动组织等方面部分服务支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李晔琳 15170092066

省科协网上申报平台技术支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李奇伟、万海 15279858380 13576917894

- 附件：1. 江西省科协重点活动项目立项申报书
2. 江西省科协省级重点项目申报操作指南
3. 省科协国际部关于“赣海汇智”项目的实施细则（试行）



附件 1

江西省科协 重点活动项目立项申报书

项目名称 _____

申报单位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职务职称 _____

电 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江西省科学技术协会制

<p>立项背景、 现有条件、 依据、 目的</p>	<p>(注：须阐述立项背景，现有条件含应具备的人员条件、资金来源及行业、有关地方政府、企事业单位对此项科技及人才对接服务活动的参与和支持情况等，立项依据和目的)</p> <p>(可附页)</p>
<p>项目主要内容和海外专家情况等</p>	<p>(注：须阐述项目主要内容和海外专家情况，含预计参加活动的海外专家姓名、职务职称、海外工作背景及总人数人次；与相关目标园区的前期合作基础；科技及人才对接服务活动针对的产业领域、企业需求、对重点产业链发展及产研融合的价值；活动规模、具体目标价值；与有关国家地区交流合作基础、与有关国际科技组织合作基础；活动前期筹备情况等)</p> <p>(可附页)</p>

项目具体实施方案和预期成果

(注：须阐述项目实施方案和预期成果，含项目具体实施方案；对接服务活动社会影响与解决技术问题实际成效、合作协议及对接引进人才项目等实际成效；咨询报告及专家建议；宣传报道成效；建立海外专家及团队服务园区等社会科技需求的管理办法，包括推动园区与海外科技机构、国际科技组织建立合作关系等长效机制方面的预期成果；开展江西相关省情和科技发展情况宣介，积极对外讲好江西科技故事；活动内容要符合意识形态和科技诚信等相关要求)

(可附页)

项目实施步骤和进度计划						
项目起止时间： 年 月 日起 至 年 月 日止						
实施阶段	经费预算（元）	目标内容	时间跨度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项目负责人及主要参加人员						
序号	姓名	年龄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	在本项目中承担的主要工作	备注
1						
2						
3						
4						
项目经费预算						
经费总预算 万元，其中：省科协资助 万元						
省科协资助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元	
编号	支出内容			金额	备注	
1						
2						
3						
4						
5						
6						
合计						

项目申报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江西省科协省级重点项目申报操作指南

申报人查询所在单位是否已在系统中注册，若未注册，通知单位相关负责人进行注册，若已注册并审核通过，通过自行注册管理员审核的方式获取账号，获取个人申报账号后，可以进行个人信息更新和业务申报。

角色对应职能：

- 1.维护个人账号信息；
- 2.填写相应计划类别的项目申报书；
- 3.查看本人申报的项目情况。

一、申报人账号获取

申报人查询所在单位是否已在系统中注册，若未注册，通知单位相关负责人进行注册，若已注册并审核通过，通过自行注册管理员审核的方式获取账号，获取个人申报账号后，可以进行个人信息更新和业务申报。

角色对应职能：

- ①维护个人账号信息；
- ②填写相应计划类别的项目申报书；
- ③查看本人申报的项目进度。

- 1.打开浏览器，输入系统网址：<https://sbsp.jkxkcx.org.cn/innovation-page/#/innovation/homePage>（请务必输入完整，包括https://）。
- 2.点击“立即注册”按钮，进入注册向导。



3.选择注册角色“项目申报人”，输入所在单位名称，点击“查询”，查询单位是否已在系统中注册。

请根据您的工作职责，选择相应身份进行注册

项目申报人 申报单位 评审专家 推荐部门

您当前选择的注册身份是 **项目申报人**

提示：项目申报人的用户名和密码由本单位的管理人员通过系统相关功能创建，如需获得项目申报人的用户名及密码请联系本单位管理人员创建。可在下面的方框中通过本单位名称查询单位管理人员的联系方式。

请输入单位名称（与单位公章一致） [查询](#)

角色对应职能

1. 维护个人信息
2. 填写相应计划类别的项目申请书
3. 向本单位管理员提交项目申请书
4. 执行获得立项或批准的项目

4.若未查询到结果，请联系单位负责人，访问系统进行注册。

5. 若查询到结果，点击“申报人注册”按钮，进入申报人注册页面。

已经注册!
详细信息如下:

单位信息

单位名称	注册类型	主要研究和服务领域（事业）	账号审核状态
	非国有企业	-	审核通过 申报人注册

管理员信息

姓名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单位名称

提示

如果您认为该注册信息是一条恶意注册信息，请联系主管单位进行恶意注册申诉，并要求将贵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送交主管单位审核确认，在主管单位业务人员删除该注册信息后进行重新注册。

6.填写个人账号信息，点击“注册”即可；

申报人注册

单位名称

*姓名: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登录密码:

*确认密码:

*图片验证码:  [看不清](#)

*手机验证码: [发送手机验证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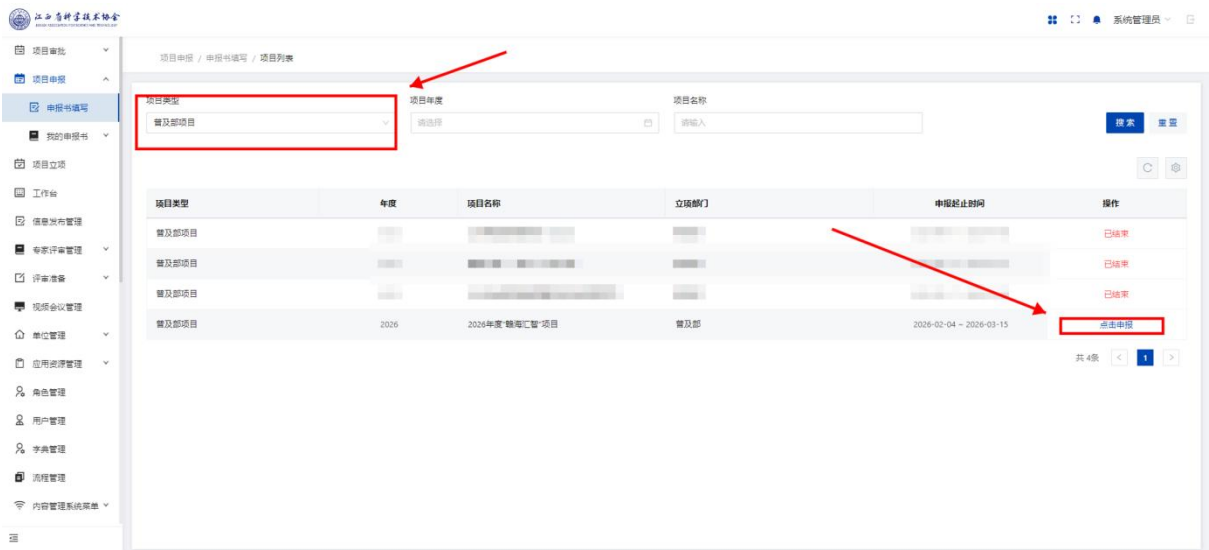
注册成功后，该账号处于“待审核”状态，需工作单位管理员登录系统审核通过后才可以使用，使用“待审核”账号登录系统将提示：“该账号禁止登录”。
审核通过后，使用该账号登录系统进行项目申报，登录后界面如下，具体申报操作。

二、项目申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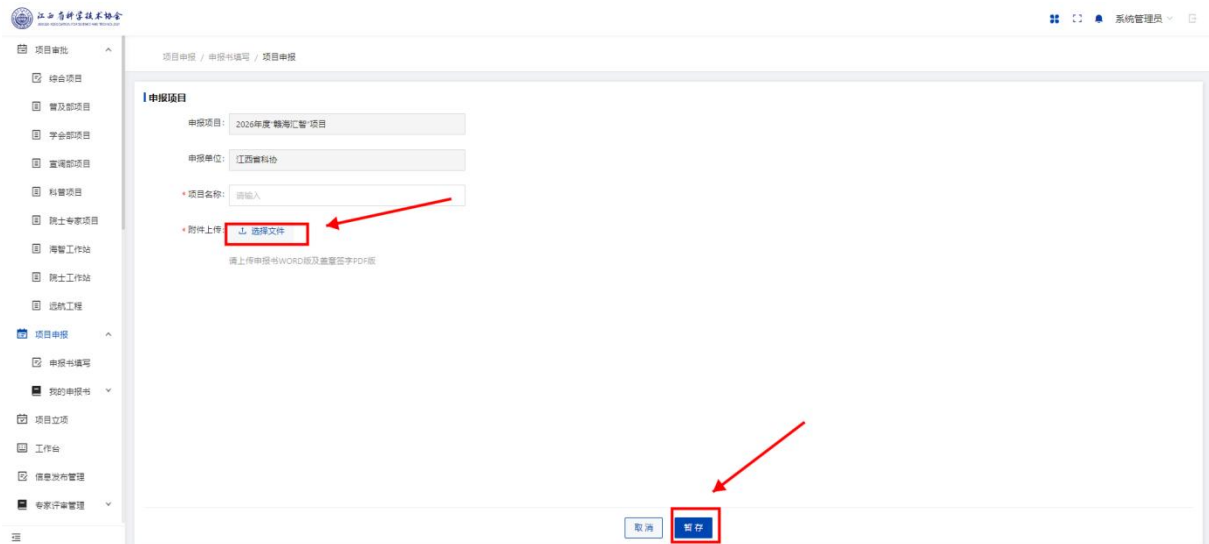
打开浏览器，输入系统网址：

<https://sbsp.jkxcx.org.cn/innovation-page/#/innovation/projectApply/fillIn/books>（请务必输入完整，包括 http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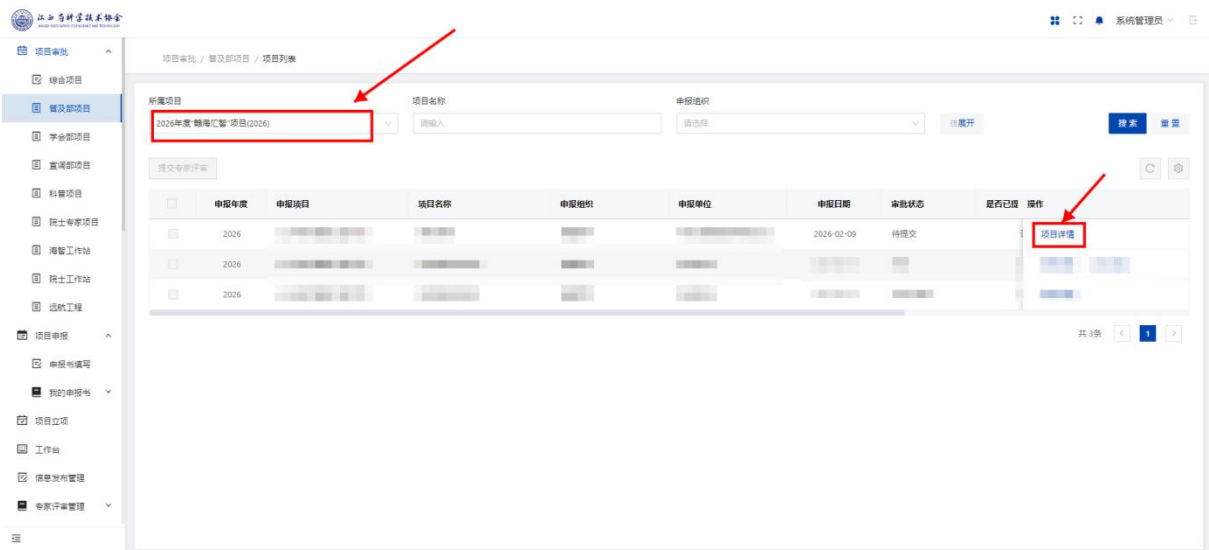
1.登录申报人账号，菜单导航条：项目申报→申报书填写，查找到项目类型为“普及部项目”且项目名称为“2026 年度赣海汇智”的项目，操作中的“点击申报”，进入申报书填写页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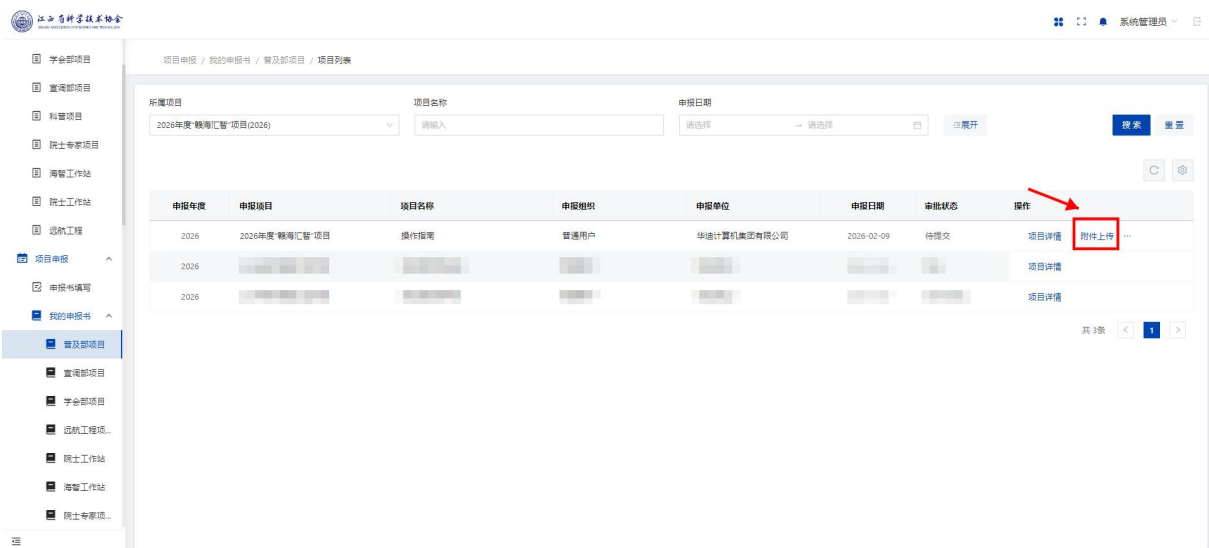
2.根据申报书内容，填写相关信息，上传申报文件，可将申报书存为草稿，下次继续填写或修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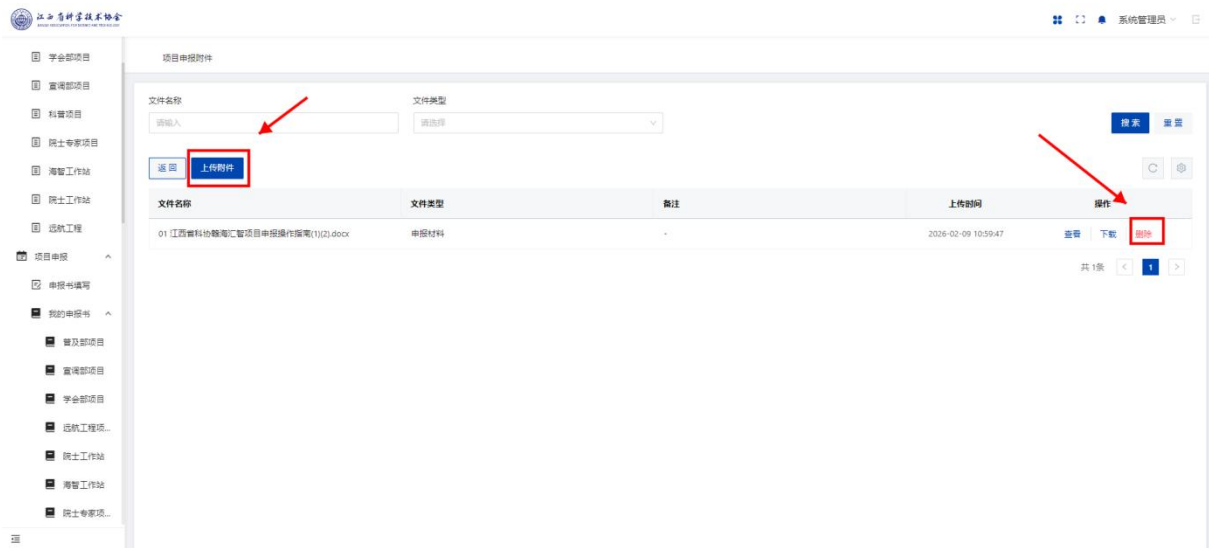


3.查看申报书：申报书存为草稿后，菜单导航条：项目申报→我的申报书，点击申报类型“普及部项目”，查看已保存的该类申报书，在此可对申报书进行查看项目情况、提交项目等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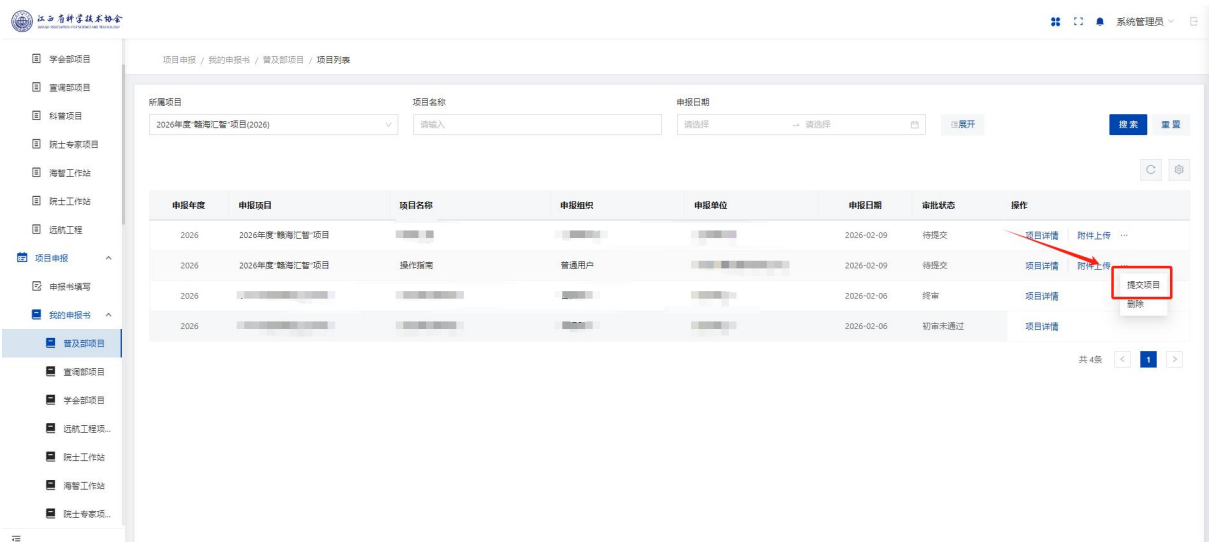


4. 如需进行修改, 进入【我的申报书】→【普及部项目】, 点击【附件上传】, 选择【删除】按钮, 点击【上传附件】, 再将修改后的文件进行上传。





5.检查申报内容是否无误，且所有必填选项都已填写，点击操作中的“提交项目”，进行项目提交。



6.项目详情：查看项目流程相关情况。

江西科学技术协会

项目审批 / 普及部项目 / 项目列表

所属项目: 2026年度“赣海汇智”项目(2026)

项目名称: 请输入

申报组织: 请选择

可展开

提交专家评审

申报年度	申报项目	项目名称	申报组织	申报单位	申报日期	审批状态	是否已提	操作
2026	2026年度“赣海汇智”项目							项目详情
2026	2026年度“赣海汇智”项目							项目详情 进入转审
2026	2026年度“赣海汇智”项目							项目详情

共3条

江西科学技术协会

项目审批 / 普及部项目 / 项目详情

项目信息

归属项目: 2026年度“赣海汇智”项目

项目名称: 操作指南

申报组织: 普通用户

申报单位:

附件名称	附件类型	备注	操作
			点击查看 下载附件

返回

附件 3

省科协国际部关于“赣海汇智”项目的实施细则 (试行)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推动海外人才引进与国际科技交流合作，探索推动在赣发起和设立国际科技组织以及设立国际科技组织代表处，根据省财政厅绩效考核等要求，对受资助的“赣海汇智”项目执行情况要求如下。

一、项目申报

1. 申报对象

各设区市科协（县、市、区科协）；省科协所属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院校科协、三甲医院科协；江西“海智计划”工作站及我省“中国科协海智工作基地”等。

2. 申报内容

围绕电子信息、有色金属、装备制造等 12 条重点产业链及六大未来产业领域，开展技术引进、研讨论证、建言献策、项目合作等活动，鼓励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及国际科技组织合作等。

3. 项目申报

省科协国际部结合实际拟定“申报通知”，明确项目申报要求、项目实施周期等。

4. 项目成果

外籍科技人才开展活动不少于 3 次；促成与外籍科技人才或相关机构的合作事项不少于 1 项；提交咨询报告或专家建议（建言献策）不少于 1 篇；形成工作总结 1 份，发布主流媒体、江西科协官网等公开报道不少于 2 篇等。

二、项目实施

1. 前期规划

项目执行单位须在活动开始 1 个月前提交活动方案至省科协国际部，并于活动开展两周前填报《对外科技合作交流活动清单》《国外境外人员日常安排表》（见附件 2、3）送省科协国际部备案。

2. 座谈与交流

加强海外人才服务，组织海外专家围绕产业发展和科技创新等开展调研，召开座谈会。

3. 合作与建议

组织海外专家积极来赣开展科技交流合作，探索在赣发起和设立国际科技组织以及设立国际科技组织代表处等，推动决策咨询建议及有关合作事项落地。

4. 经费使用

项目经费必须专款专用，项目执行单位要严格执行项目计划和项目支出预算。项目完成后要认真做好项目结算，结余部分要

及时退回省科协。

5. 视觉标识

本项目立足于打造我省海外人才引进与国际科技交流合作的工作品牌，目的为积极探索推动在赣发起和设立国际科技组织以及设立国际科技组织代表处，有专用视觉标识，具体见附件 1。

6. 成果报送

活动结束后一周内向省科协国际部提交项目成果以及经费使用情况、活动总结、媒体报道及照片。省科协及所属部门原则不作为项目主办、承办和协办单位。相关工作成果，如活动宣传、咨询报告、公开报道等须注明“受江西省科协‘赣海汇智’项目资助”或使用“赣海汇智”视觉标识。

四、监督管理

1. 申报流程

根据“申报通知”有关要求确定。

2. 评审与公示

组织专家评审，根据评审结果确定入选单位及金额，公示无异议后通知实施。

3. 督查与问责

省科协国际部将不定期督查项目进展，核查经费使用合规性及成效。对违规行为将予以追责。

五、相关要求

项目执行单位应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严格与会嘉宾邀请，加强审核把关和舆情管控，防范发表不当言论、发生学术不端行为等风险。严禁受邀人员在“赣海汇智”举办期间，利用讲座、论坛、报告会、座谈会等方式发生下列行为：

1. 公开发表违背四项基本原则，违背、歪曲党的改革开放决策，或者其他有严重政治问题的文章、演说、宣言、声明等的；

2. 妄议党中央大政方针，破坏党的集中统一的；

3. 丑化党和国家形象，或者诋毁、诬蔑党和国家领导人、英雄模范，或者歪曲党的历史、中华人民共和国历史、人民军队历史的。

4. 发布、播出、刊登、出版前款所列内容或者为上述行为提供方便条件的。

如发生上述行为之一的，其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是中共党员的，按《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规定处理；其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不是中共党员的，报请监察机关、公安机关等部门依法依规处理。

附件：1. “赣海汇智”项目视觉标识及使用要求

2. _____年度对外科技合作交流活动清单

3. 国外境外人员日常安排表

附件 1

“赣海汇智”项目视觉标识及使用要求

1. 视觉标识横版



2. 视觉标识竖版



3. 使用范围：“赣海汇智”受资助项目在前期筹备、活动开展、宣传报道等过程中，凡可使用视觉标识的场景都应使用。

附件 2

_____年度对外科技合作交流活动清单

单位名称： (盖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活动名称	主办、承办单位	举办时间	举办地点	资金数目及来源	参加人数	国外境外人员人数	国外境外人员国家地区	国外境外人员姓名
1									
2									
.....									

附件 3

国外境外人员日程安排表

单位名称： （盖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活动名称	国（境）外 人员姓名	国（境）外 人员日程	活动内容	活动地点

